

南投縣政府消防局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案例教育資料

一、案由：

南投縣草屯鎮山腳里一戶民宅於晚上發生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警報事件。疑似屋主晚間煮食後外出，卻疏忽未關閉爐火，導致鍋中食物燒焦產生大量煙霧，引發住警器作動。鄰近住戶聽聞警報聲後立即撥打 119 報案，本局草屯分隊接獲通報後迅速趕赴現場。

消防人員抵達時，屋內住警器仍持續鳴響，現場可見煙霧瀰漫，所幸並無明顯火勢。經確認為屋主煮食未關火所致，消防人員到場後關閉爐火並進行通風排煙，未造成進一步災情。

火災概要：

- (一)時間：114 年 7 月 7 日約 21 時。
- (二)地點：南投縣草屯鎮山腳里○○路○○號。
- (三)建築物情形：3 樓 RC 透天建築。
- (四)起火處、起火原因：廚房，煮食外出未關火。
- (五)人員避難情形：鄰居聽到住警器做動後，撥打 119 報案。
- (六)初期滅火：無。
- (七)消防人員搶救過程：到達現場後關閉爐火並進行通風排煙。
- (八)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動作情形：
 - 1、設置位置：一樓樓梯間一顆
 - 2、動作情形：一樓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偵測到煙霧發出警報。
- (九)人員傷亡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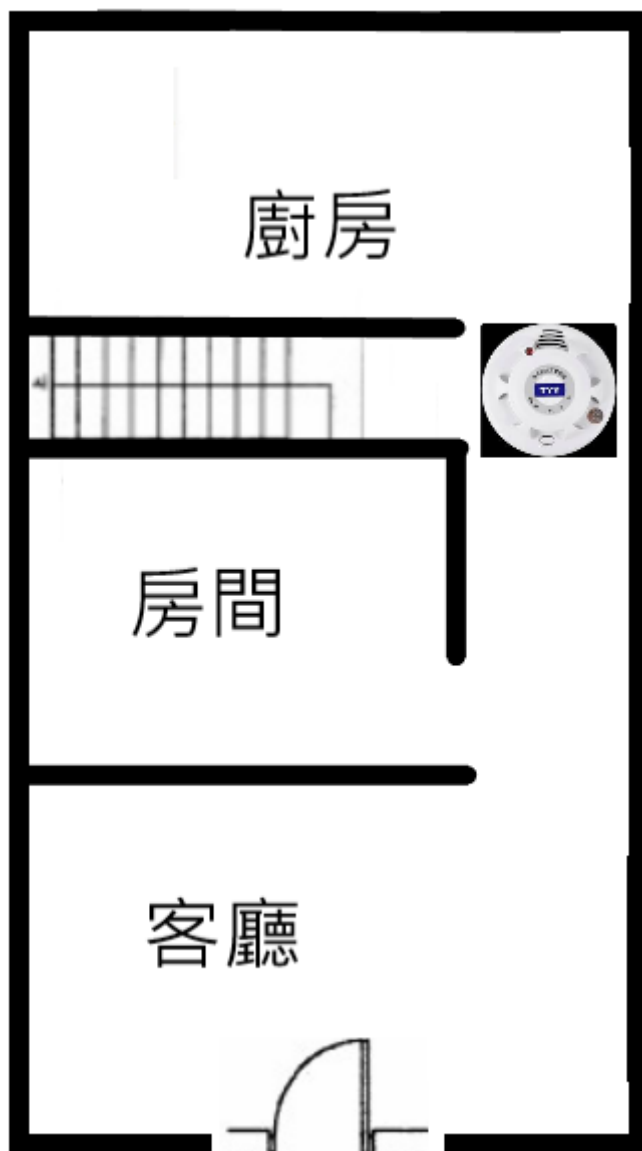
二、檢討分析：(以條列式檢討分析，並輔以照片佐證)

- (一)住警器於 111 年 03 月 19 日■補助裝設共 1 只。
- (二)本案起火原因：煮食外出未關火。
- (三)民眾通報、滅火等實際應變之成功或失敗之優缺點分析：
 - 1. 優點：先前由消防隊補助安裝之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成功協助鄰居發現屋主家中有濃煙，緊急撥打 119 在火勢擴大前關閉爐火。
 - 2. 缺點：屋主臨時外出忘記關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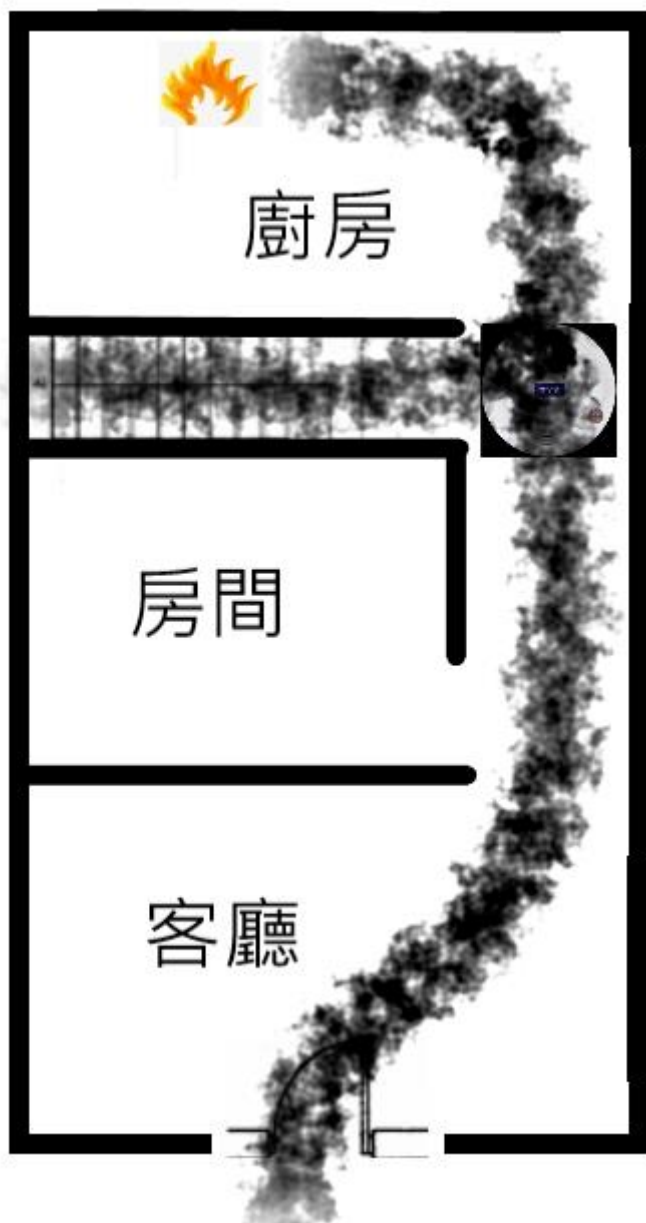
三、策進作為：

1. 持續推動住警器宣導業務，宣導對象由各機關團體、學校擴及到各村里社區內，告知民眾住警器的重要性。
2. 宣導住戶自行加購裝設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及滅火器，且各區劃均應裝設，於每月自行檢測功能是否正常(住警器請注意按、壓、換、測；滅火器:檢查壓力：確保壓力表指針在綠色區域，表示壓力正常。確認插銷：檢查插銷是否完整，保證滅火器未被使用過。檢查外觀：查看是否有明顯損壞、銹蝕或漏粉現象。)
3. 持續宣導廚房應使用加裝安全裝置之瓦斯爐具(例如：熄火遮斷瓦斯裝置、防空燒裝置【如溫度感知或使用時間異常遮斷裝置】等)
4. 持續宣導民眾「用火用電5不1沒有」觀念，養成良好用火用電習慣。
5. 持續宣導火場逃生避難時，一定要謹記「小火快逃、大火關門」的觀念！如果起火點在居室內或屋內，逃離起火居室及家裡時，應隨手關起房門及大門，可以將火勢及濃煙侷限於起火居室內或屋內，以利其它房間或樓層的人順利逃生避難。

四、現場平面圖：



五、煙流圖：



六、即時宣導作為：

(一)FB 宣導情形：



(二) 災後訪視: 114 年 7 月 14 日



(三)火災現場情形：

圖一：廚房



圖二：住警器安裝於一樓樓梯間

